

我省出台新农合统筹补偿新政策

明年起,农民住院最高报15万元

住院一次性花费超10万元按90%比例报销

核心提示

明年起,我省农民将从新农合中得到更多实惠:如果住院,一年最多能报15万元;住院一次性花费超过10万元,不管在哪一级医院,新农合政策范围内的住院费用都按90%的比例报销……

新农合个人缴费提高到50元

昨日,省卫生厅举行新闻通气会,正式通报河南2012年新农合统筹补偿政策。明年,新农合农民个人交费部分将由30元提高到50元。

据悉,目前全省有7800多万参合农民,今年前9个月,享受合作医疗补偿的参合农民已经达到

7192.62万人次,其中达到封顶线10万元的93人。同时,在省级医院即时结报的基础上,今年7月1日,全省163家市级医院也全面启动了跨区域即时结报,即我省参合农民不管在哪家省级、市级医院住院,出院就能报销。

住院封顶线一下涨了5万元

按照新方案,从明年1月起,参合农民住院,累计报销金额的封顶线由10万元提高到15万元。

今年年底住院,明年出院,能不能享受新政策?“如果跨年度住院,不仅按照出院时所在年度补偿标准报销,而且住院费用过高的,还可分年度计算补

偿费用。”省卫生厅农村卫生管理处处长王耀平说。

他说,我省新农合政策特别注重人性化,比如对筹资时尚未出生,错过缴费时限而未能参合的计划内分娩婴儿,出生当年可以和参合母亲享受同样的新农合补偿,“这个规定是河南的创新”。

报销比例最高提高10%

不光封顶线上涨,新农合报销比例也提高了。按照新方案,除了省级医院65%的报销比例不例外,乡级、县级、市级医院的报销比例都有所提高,比如乡级医院报销比例从80%提高到90%。

同时,报销“起步价”也有所调整,到省级三级医院或者出省住院,报销起付线从1500元增加到

2000元,其他级别的医院维持原标准或略有下降。

王耀平说,这两项措施是引导病人小病不出县、乡,减少大医院的看病压力。“去县级以上中医院,起付线在同级标准下降低100元,利用中医药治疗补偿比例提高10%,而14周岁以下儿童(含14周岁)不管在哪儿住院,报销起付线还能降一半。”

住院费超10万元能按90%比例报销

为切实减轻重大疾病患者医药费用负担,我省特别出台新政:对住院一次性花费超过6万元、10万元的参合患者,新农合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分别按80%、90%的比例给予补偿。比如在省人民医院住院的病人如果住院花费6.2万元,扣除2000元“起步

价”,其余在新农合报销范围内的医疗费,不再受省级三级医院65%的报销比例所限,直接能报销八成。

鉴于各省诊疗目录差别很大,去省外住院后实际能报销比例可能很低,我省又给出了个保底价,即住院总费用去除起付线后最低能保证报销35%。

重性精神病门诊报销比例提高10%

有些病不用住院却需要长期治疗。

以往,我省规定慢性病和特殊病种大额门诊费用补偿比例均为50%。而明年起,恶性肿瘤、器官移植抗排斥治疗、再生障碍性贫血等特殊病种的大额门诊治疗费用,按不低于70%的比例补偿;Ⅱ期及

以上高血压病、冠心病(非隐匿型)、有并发症的糖尿病、急性脑血管病后遗症、肝硬化失代偿期、结核病(免费项目除外)、重性精神病、类风湿性关节炎、慢性阻塞性肺气肿、肺心病及癫痫病等慢性病门诊治疗费用,按不低于60%的比例补偿。

到门诊看病也能报销

我省农民到门诊看病也能报销。据介绍,在实行大病统筹加门诊家庭账户的地区,可将参合人员个人缴费部分纳入门诊家庭账户,并从财政补助资金中拿出40元~60元作为门诊统筹资金。参合人

员在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看病的,首先扣减家庭账户余额,家庭账户余额扣减为零后,门诊费用按照不低于50%的比例进行补偿,年度个人门诊统筹封顶线为70元,可在家庭成员内调剂使用。

计划设置
农民工定点医院

据介绍,为确保新农合资金安全,我省特别规定,参合农民到市级、省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住院治疗的,需由县级或市级定点医疗机构开具转诊证明方可办理转诊手续。

可如果在异地居住、打工,突然生病怎么办?

王耀平说:“为不让这部分人群来回跑腿,我们要求病人住院的医院主动协助其联系老家的统筹经办机构办理电子转诊,不需要补办纸质转诊手续。”

王耀平还介绍,今年,所有村级定点医疗机构要全部建立信息管理系统,并与县里对接,统一参合就诊卡,逐步实现全省“一卡通”,并在一些农民工集中城镇地区,设置农民工定点医院,方便农民工就医、报销。

各级医院
报销标准

乡镇卫生院:起付线维持100元,报销比例从80%提高到90%;

县级二级以下医院(含二级):起付线维持400元,报销比例从70%提高至80%;

市级二级以下医院(含二级):起付线从1000元降低到700元,报销比例从65%提高为70%;

市级三级医院:起付线维持1000元,报销比例从65%提高为70%;

省级二级以下医院(含二级):起付线从1500元降低为1000元,报销比例维持65%;

省级三级医院:起付线从1500元增加为2000元,报销比例维持65%。

省外医院:起付线从1500元增加为2000元,报销比例65%。

(《河南商报》供稿)

学生火车票优惠卡
将“实名”

据河南商报消息 23日,省教育厅、郑州铁路局联合发出通知,从今年秋季入学起,火车票学生优惠卡将写入学生身份信息,学生每年只能购买4次优惠票。

通知要求,各高校应对学生火车票优惠卡信息进行完善,从今年秋季入学的新生开始,在优惠卡中写入学生身份相关信息,其中包括学生姓名、身份证号码、乘车区间、入学日期、优惠次数等5项内容,并在高校学生学籍电子注册信息中,标注学生乘坐火车往返于学校和家庭所在地乘车区间。

不仅如此,学生优惠卡“实名”后,学生购买优惠火车票的次数也将严格限定。有优惠卡的学生证是购买优惠票的依据,学校应严格按每学年(每年9月至次年8月)4次录入优惠次数。

按照安排,铁路系统的优惠卡识别软件升级将在今年年底前完成,从2012年寒假开始使用。

2015年之前
黄标车将被强制退市

据大河报消息 如果你近期有买二手车的打算,选购时一定要看准是不是黄标车,因为未来几年内,黄标车将被强制退出河南市场。记者23日获悉,省政府公布了“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的意见,传达出这样的信息——2015年之前,黄标车将逐步被报废,高耗能、高排放的落后产业将被逐步淘汰。

近些年,机动车呈几何式增长,我省将实施强制进行报废制度。对于2005年以前注册的车辆,尾气排放达不到国I标准的运营汽油车和污染物排放达不到国III标准的运营柴油车(即黄标车),将进行逐步淘汰。

我省将全面提升车用燃油品质,鼓励使用新型清洁燃料,逐步推广供应符合国IV标准的车用燃油;全面实施第四阶段机动车排放标准,严格二手车转入条件,控制机动车新增污染物排放量;加快对高耗能、高排放行业的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设备的淘汰,制定符合国家规定和我省情况的淘汰落后产能指导目录,从严制定高耗能、高排放行业落后产能淘汰标准。

淇滨热力有限公司
收费通知

为了做好2011年冬季供热工作,淇滨热力有限公司将于2011年10月20日至2011年11月10日征收2011年冬季用热费。

一、11月10日为收费截止期限,逾期将不再受理供热业务。

二、热量用户和非热量用户均按照面积收费标准一次性缴纳4个月用热费,热量用户将在运行期结束后两个月内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结算热费。

三、面积收费仍执行鹤发改价管[2008]284号文件规定:收费面积按建筑面积88%计算,居民4.1元/月·平方米,非居民7.0元/月·平方米。

四、热量用户执行鹤发改价管[2011]428号文件规定:基本热价占总热价的30%,计量热价占总热价的70%。

1.基本热价
居民住宅基本热价:4.1元/月·平方米
非居民住宅基本热价:7.0元/月·平方米

2.计量热价
居民住宅计量热价为0.093元/千瓦时
非居民住宅计量热价为0.16元/千瓦时

五、按照鹤发改价管[2011]428号文件规定,为规范换热站及二次网运行收费标准,集中供热换热站及二次网管理单位收取换热站及二次网运行费用按不高于0.6元/月·平方米执行。供热企业要加强供热服务和指导,及时解决有关问题。

六、望广大用户积极配合我们的工作,以免给您冬季取暖带来不便。

联系电话:0392-6995999
淇滨热力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日

鹤壁市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告

根据豫会考办[2011]2号文件《关于印发2012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的通知》,现将2012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有关问题公告如下:

一、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报名工作按属地原则由市财政局、浚县和淇县财政局会计主管部门负责。

二、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网上报名办法。考生报名时登录全国会计行业管理网(网址:www.acc.gov.cn)或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网址:kzp.mof.gov.cn)“网上报名”栏目填写报名信息,上传考生照片和信息,获得报名注册号,打印报名表,报名表需工作单位盖章(无工作单位可到所在地街道办事处盖章)。

报名注册成功后,报名人员持单位盖章的信息表,并携带学历(或学位)证书、居民身份证、会计从业资格证原件到报名点进行资格审核。审核通过后,现场交费,索取发票,并在报名回执表上签名完成全部报名程序。考生报名前应认真阅读操作流程、注意事项和考试公告。

三、报名及审核时间:2011年10月23日~11月7日(双休日不休息)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注册报名信息),10月23日~11月7日报名点审核(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逾期不予受理。

四、报名地点:市财政局会计科
报名电话:0392-3314193

五、考试级别、科目及时间安排
六、报名条件一览表

考试日期	初级资格		中级资格	
	9:00~11:30	经济法基础	9:00~11:30	财务管理
2012年5月12日	14:00~17:00	初级会计实务	14:00~17:00	中级会计实务
5月13日			9:00~11:30	经济法

报考级别	报名条件
初级资格	具备高中以上学历
中级资格	1.取得大学专科学历,从事会计工作满五年; 2.取得大学本科学历,从事会计工作满四年; 3.取得双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会计工作满两年; 4.取得硕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一年; 5.取得博士学位。

七、准考证领取时间:2012年4月15日至5月10日,考生在原报名审核点领取准考证。

八、收费标准:按照豫财会[2003]82号文件,每科考试收费40元。

公告信息请关注鹤壁市政府门户网站或鹤壁财政信息网。

鹤壁市财政局会计科
2011年10月21日